（上接 D193 版）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減	2018 年
营业收入	750,946,390.31	773,337,464.67	-2.90%	694,259,40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103,210.31	71,422,165.77	3.75%	70,975,49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損益的净利润	70,977,065.18	68,660,960.23	3.37%	59,070,61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現金流量净額	175,767,527.16	33,728,459.89	421.13%	47,592,579.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47	0.6183	4.27%	0.6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19	0.6183	-2.65%	0.6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6%	10.72%	-0.96%	10.91%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減	2018 年末
资产总額	1,535,933,766.56	1,083,647,584.75	41.74%	984,313,099.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8,297,271.45	707,444,132.04	17.08%	658,718,793.6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0,379,992.91	202,482,314.25	238,999,443.50	209,084,63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3,965.50	22,090,393.72	35,851,694.95	13,047,15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損益的净利润	4,182,758.45	20,292,630.05	33,859,689.54	12,641,98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現金流量净額	35,411,350.35	26,175,062.10	38,798,247.60	75,382,867.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7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5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況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贵阳新天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02%	51,568,962		质押	37,293,597	
贵阳甲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4%	7,895,000				
张全槐	境内自然人	4.60%	5,391,790		质押	3,200,000	
王金华	境内自然人	2.94%	3,441,230	3,229,147	质押	2,150,000	
贵阳开元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037,613				
刘超	境内自然人	0.54%	630,000				
黄建国	境内自然人	0.53%	625,405				
沈娟娟	境内自然人	0.48%	557,240				
刘斌	境内自然人	0.44%	520,000				
武汉惠人生物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401,5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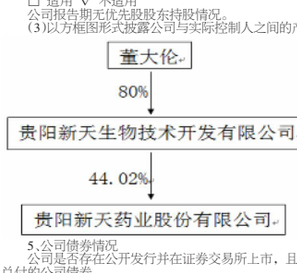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額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新冠疫情在全球肆虐蔓延，成为全球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给全民生活带来了冲击和改变，给企业带来成本上涨、人员短缺、生产组织难度加大等负面影响，同时也推动社会各界更加关注医药行业的現状及未来发展趋势，对中国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体系的应变能力、服务能力和创造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2020 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三大攻坚战”的最后攻关之年，是“决胜之年”，对医药行业来说，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医药行业逐渐从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型。

面对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管理层采取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提出“降本增效”的管理思路，化危机为机遇，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发展目标，贯彻公司的战略部署，有序开展各项经营工作，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公司经营及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深耕主业并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稳步推进各项工作任务，提高经营效率和经济效果，实现企业平稳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094.6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10.3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75%。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況

□ 适用 √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額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況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錯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錯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将报告期内新设的全资子公司贵州和舒达保健酒业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大伦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8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00 在上海市徐汇区东安路 562 号 22 楼（近龙华中路，绿地缤纷城）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董大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 年修正）》、《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其他相关规定，结合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及长期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利润分配政策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等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和《章程修订对照表》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长期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的股东大会召开、记录等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本次修改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长期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对董事会议事规则中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本次修改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引下，公司经理层紧密围绕公司战略方向，认真贯彻执行年度经营计划，用心经营，改进策略，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40）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41）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董大伦先生、王金华先生、王文意先生在该议案表决中进行了回避。

8、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审计结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结合 2021 年度经营计划，对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利润、资金流量等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预算。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除 2020 年使用 269.91 万元用于股份回购外，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不含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44）。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贷款额度及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计划，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最高贷款额度人民币 5.19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开展项目建设，保证公司经营活动顺利开展。具体贷款机构、贷款主体、贷款金額、担保条件、期限、利率等以最终与金融机构商定及签订的协议为准。在上述贷款額度内，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董大伦先生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額度内的一切授信及用信相关手续，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使公司会计核算符合财政部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拟对企业会计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涉及以下方面：一是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債；二是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減值，并对已识别的減值損失进行会计处理；三是对于租赁负債，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債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費用，并计入当期損益；四是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債，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損益；五是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債，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費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規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46）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047）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为进一步强化和规范公司管理，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公司运营效率，拟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调整。调整后的主要职能机构包括证券部、审计部、总经理办公室、贵阳制造中心、技术中心、物资采购中心、处方药事业部、OTC 事业部、配方颗粒事业部、商务运营中心、市场监管部、营销发展中心、人力资源中心、信息化中心、财务中心、资金运营中心、法务系统、行政中心、工程建设中心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相关联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規、規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規定，制定《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2021-049）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对此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董大伦先生、王金华先生、陈廷蓉女士、王文意先生、季维嘉女士在该议案表决中进行了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董大伦先生、王金华先生、陈廷蓉女士、王文意先生、季维嘉女士在该议案表决中进行了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更好地推进和具体实施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規的前提下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項：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項：

①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②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③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④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額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⑤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权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与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协议书》等；

⑥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⑦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⑧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⑨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事宜；

⑩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eq \o\ac(○,11)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和調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規定。但如果法律、法規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eq \o\ac(○,12)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办理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eq \o\ac(○,13)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規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上述授权事項，除法律、行政法規、中国证监会規章、規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規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項外，其他事項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董大伦先生、王金华先生、陈廷蓉女士、王文意先生、季维嘉女士在该议案表决中进行了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项目施工建设较预期有所延缓，无法按既定计划在 2020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了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在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募集资金用途均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结合项目当前的实施进度，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从 2020 年 12 月延期至 2021 年 8 月。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专户募集资金按计划已使用完毕，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将通过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1-052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定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星期二）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規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規、部门規章、規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規则》和《公司章程》等規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2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5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規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徐汇区东安路 562 号 22 楼（近龙华中路，绿地缤纷城）。

二、会议审议事項

1、审议《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項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审议《关于 2021 年贷款額度及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制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項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上述事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規则》及其它相关規定，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 11 至议案 13 需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2 至议案 10 需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 11 至议案 13 涉及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应于以回避。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規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公司独立董事俞建春先生已针对议案 11、议案 12、议案 13 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可以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另行表决，如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另行表决，视为放弃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将向本次股东大会做 2020 年度工作述职，该事項无需审议。

三、提案編码

提案編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 1《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項的议案》	√	
2.00	提案 2《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規则>的议案》	√	
3.00	提案 3《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規则>的议案》	√	
4.00	提案 4《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規则>的议案》	√	
5.00	提案 5《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00	提案 6《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00	提案 7《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8.00	提案 8《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9.00	提案 9《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0.00	提案 10《关于 2021 年贷款額度及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	
11.00	提案 11《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2.00	提案 12《关于制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00	提案 1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項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項

1、登记方式：現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現场登记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5 日（13:30-14:30）；采取信函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1 年 5 月 24 日 17:00 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上海市徐汇区东安路 562 号 22 楼（近龙华中路，绿地缤纷城）。

登记联系电话：021-64222293-8088

登记联系传真：021-64187103

联系邮箱：002873@xtyyoa.com

登记联系人：王光平、王伟、孟颖颖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

（3）除上述登记文件外，股东还应出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4）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应在出席会议时出示上述登记文件的原件。

（5）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回执的样式见附件 2、附件 3。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項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費用。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光平、王伟、孟颖颖

联系电话：021-64222293-8088

联系传真：021-64187103

联系邮箱：002873@xtyyoa.com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73。

2、投票简称：新天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2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5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規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規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規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茲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碼：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碼：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編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 1《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項的议案》	√				
2.00	提案 2《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規则>的议案》	√				